**附表2： 娄底职业技术学院教材奖励**

**申 请 审 批 表**

编号：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职称 |  | 所在单位 |  |
| 教材名称 |  | 出版社 |  | 是否办理学校报批手续 |  |
| 教材类别及级别（在相应栏内打“√”） | 公开出版（ ） | 国家规划教材（ ） | 书号 |  |
| 省部级规划教材（ ） |
| 其他公开出版（ ） |
| 校本教材（ ） | 内部资料（ ） |
| 主（参）编情况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编写内容（章节） | 字数 | 申报人角色（在相应栏内打“√”） |
| 主编 | 第二主编 | 第三主编及第一副主编 | 参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申报奖励金额 |  |
| 所在部门意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教务处意见1、字数、章节核实：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2、奖励金额核实：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教学工作委员会意见 |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
| 学校审批意见 |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

注：1.编号由教务处统一填写；

2.填写此申请表的人员，分别为经学校审核同意编写并奖励的国家规划教材或省部级规划教材的第一、二、三主编和第一副主编，公开出版教材和校本教材的第一主编，奖励标准执行娄职院发〔2017〕39号；

3.填写人需提供以下佐证材料：校本教材填写此表即可；公开出版教材需提供教材样书，教材封面、封底、前言、目录及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等复印件，本人主（参）编部分可供编辑的word电子文档；规划教材不但要提供上述附件，还需提供教育部立项文件原件及复印件。